



## 分量

■常 唐

好故事是有分量的，掂量一下，沉甸甸。

英雄故事，就常有这样的分量。为什么？生命分量铸就故事筋骨，历史分量铺就故事“密度”。

老兵捧起国旗深情一吻，饱含千言万语；烈士墓碑旁，心灵的土地从未荒凉；哪怕一个水壶，背后亦是家国情

长……英雄，文学母题。英雄故事很多时候就像方阵中的士兵，单个看，刚劲挺拔、雄姿英发；合起来听，荡气回肠、余响不绝。

在文学世界里，我们永远需要这样的士兵方阵，就像大地需要崛起的群峰。

今天是烈士纪念日。岁月有情，江山如画。

本版插图：赵建华、祝永超  
图片制作：陈新阳、贾国梁

## 夕阳下的军用水壶

■谷 昊

梅”了。

这父女俩的摩擦是常有的。一天，我刚到楼下，就听到楼上传来“咣当”一声响，接着是老人的怒吼——你滚！我跑上去，只见帆布包被扔在地上，一张黑白照落到我脚边。那上面是一个穿棉袄的年轻女人，扎着麻花辫，扛着步枪，眼睛笑成月牙。她的身后，硝烟正慢慢散去。照片上有一行蓝墨色的字：1943年冬。

老人指着周珍喊：“你是鬼子的探子！你把阿梅藏哪儿了？”周珍捡起照片，看起来很委屈。“爹，您看，这就是阿梅啊！照片背后还有您写的字呢，忘了吗？”“假的！都是假的！阿梅还在战壕里等着我送水呢！”他说着就要往外走，周珍赶紧拉住他。两个人拉扯间，老人的胳膊狠狠撞在门框上，“咚”的一声闷响。周珍强忍着的眼泪一下子掉下来了。

有一次，我看见老人坐在梧桐树下，手里拿着水壶。他的帆布包里，总装着两样东西：那张卷边的照片，还有一个红布包裹的铁盒。老人嘴里轻轻念叨着，声音很轻。“等仗打完了，咱们就找个有梧桐树的院子。你看咱们现在住的院子，多好……”

我以为这样的日子会一直下去，直到和导师外出调研一个月后再次回到老楼。

连续3天都没在院里看见老人的身影，我心里不踏实，便拉住下楼倒垃圾的王奶奶：“您知道周爷爷和周阿姨去哪儿了吗？好几天没见着他们了。”王奶奶叹了口气说：“周大爷前些天走了。”

我愣在原地。秋风还在吹，梧桐叶沙沙作响。

又过了一周，我看见周珍在家门口收拾东西。她一身黑色的衣服，头发很整齐，眼睛肿着。

“周阿姨……”我走过去，喉咙发

## 我喜欢说故事

时光留声机

1931年的秋风裹挟着硝烟席卷华夏大地，日寇的铁蹄踏碎了往日宁静。

年幼的李安甫趴在焦黑的麦秸垛后，目睹日军纵火焚村、肆意屠杀的暴行，仇恨的种子在他心底生根发芽。他本想为那些死不瞑目的同胞讨回血债，可他太小了，连锄头都扛不稳，只能将那灼心的恨意，连同那些未寒的尸骨一起，深深埋进黑土地里。

为能早日奔赴战场、手刃日寇，李安甫暗自发狠练起了拳脚。9岁那年，他跟着父兄用土枪练习射击。在苦练杀敌本领的同时，他也未荒废学业，12岁那年考入乐陵中学师范班。

1937年，卢沟桥的枪声划破华北的夜空。未及一月，日军战火已经波及到冀鲁边区。为抵抗侵略，年仅21岁就威名赫赫的八路军东进抗日挺进纵队司令员萧华，率部进驻李安甫所在的乐陵县城。

战乱四起，哀鸿遍野，民众纷纷报名参军。

“我要参加八路军，上战场杀鬼子！”1938年，年仅13岁的李安甫偷偷跑到萧华所在的部队。由于身材矮小且年纪尚幼，他首次报名便被淘汰。负责征兵的干部劝他先回去读书，任凭李安甫百般恳求，始终没有通融。

这一幕恰被路过的萧华看在眼里，心中颇有触动。因为萧华也是很小就参加革命，在他心里，年龄不是门槛，真本事才是硬道理。

与李安甫一番交谈后，萧华很是惊喜。这个少年不仅谈吐不凡，更有一身过硬的拳脚功夫和精准枪法。“好苗子！”萧华暗自赞叹，这少年若经战火淬炼，将来必成大器，战场正需要这样的人才。

加入革命队伍的那一刻，少年挺直腰板，脸上写满坚毅，胸中燃烧的报国

紧，不知道该说什么。

“我要带我爹回老家，把他和他的阿梅葬在一起。”周珍把水壶小心地放在随身的布兜里，像是怕碰坏了。

“阿梅是我娘。”似乎看出了我的疑惑，周珍从帆布包里拿出一个红布盒子。打开盒子，她拿出一摞叠得整齐的信，“这信是我娘走前写的，我爹藏了几十年。”

我接过那些信，纸张已经泛黄发脆，上面的字迹有些模糊，还能看清开头的几句话：卫国，这水壶跟我3年，替我挡了子弹，也护住了咱肚里的娃。我这回怕是熬不过去了，你见壶就当见我，好好把珍珠带大……

“1944年打鬼子的时候，我娘肚里正怀着我，她跟我爹在同一个阵地。鬼子炮弹炸过来，我爹把娘护在身下，子弹打穿了水壶。后来娘难产，生下了我，她却没有被抢救过来。他总说要是早点找到医生，娘就不会走了。”周珍断断续续地说着，“后来，我爹白天去工厂干活，晚上就在煤油灯下给我缝衣裳、热粥。小时候，他总把娘的那张照片压在枕头下，说‘这是你娘最威风的样子’……你娘要是在，肯定比我缝得好。”

这时我才知道，周珍的父亲叫周卫国，母亲叫沈红梅。周爷爷记了一辈子、念了一辈子的“阿梅”，是让他爱了一辈子、愧疚了一辈子的妻子。

“这是我娘穿过的。”周珍又拿起一件旧军装展开来。“小时候我爹总说，娘穿这身最精神，扛着枪比男兵还利落。”周珍跟我告别，阳光落在她身上，给她镀了一层温暖的光。

后来，巷口的梧桐黄了又绿，我总在傍晚习惯性地望向对面窗台。一年后，周珍给我寄来一张照片，背景是老家的小院，院角也有棵梧桐。她在屋前坐着，桌前放着那只水壶，阳光在壶身上像水一样流淌。

## 礼敬山河

■阿合卓勒·努尔兰别克 那日索

热血让他充满力量。就这样，李安甫踏上了军旅征程。

刚加入队伍，李安甫担任司号员。他参与的第一仗，是剿灭一伙土匪。战斗中，他不顾身边的炮弹往阵前冲，用力吹响军号。在几个小时的战斗中，号声始终在阵地高响着。战斗结束后，李安甫的嘴唇已经肿了起来。

李安甫有很高的射击天赋，几乎可以达到弹无虚发。

1939年的一天，李安甫在清扫战场时，突然发现壕沟深处躺着个日本军官，只见他左手紧攥着一把手枪，右手则握着一把锋利军刀。

越是危险，越要沉稳。李安甫找准时机猛扑过去，一把夺走他的手枪，同时起脚飞踹，把军刀踹飞数丈远。未等日本军官回神，李安甫已调转枪口，“砰砰”两声脆响穿透硝烟，送他上了西天。

后来李安甫才得知，被他击毙的，是在中国犯下很多罪行的黑田一郎。

为更有力地打击日寇，八路军决定组建一支武装工作队。这支队伍人员精干、武器精良，肩负掩护主力、深入敌后的重任。李安甫被编入这支队伍，担负锄奸、刺杀等职责。

一次，李安甫接到一项艰巨任务——刺杀日军头目川岛谷川。此人阴险歹毒，以活人充当“试验品”，时常掳掠无辜百姓，致使无数家庭家破人亡，当地民众对其恨之人骨。

党组织获悉川岛谷川的累累罪行后，决定铲除这个毒瘤。然而此人生性多疑，出行必带数名身手矫健的随从。为消除对方戒心，李安甫特意将自己扮成小学生。当他迎面遇见川岛谷川时，刻意放慢脚步鞠躬行礼，这令对方放松警惕。川岛谷川笑着拍着他的脑袋称赞：“好孩子，大大的好！”待川岛谷川转身走出不足两米，李安甫迅速拔出手枪，扣动扳机，就在川岛谷川踉跄着回头的瞬间，第二颗子弹已精准射入其心脏。眼见日军头目应声倒地，趁着混乱，李安甫迅速更换装束，扬长而去。

敌后任务危机四伏，即便李安甫有勇有谋，也很难保证每次都平安脱身。



## 一个馒头

■艾克拜尔·米吉提

## 兵故事

用文学抵达真实

在独库公路最美的地段——尼勒克喀什河谷接近源头南岸，有一个叫乔尔玛的地方，在这里安息着修建独库公路时牺牲的164位烈士。自驾者经过这里时，会停下来行注目礼，有人会直接上坡来到烈士陵园瞻仰。

这时，你会遇到一位身着褪色旧军装的长者。他是这里的守陵人。其实，他是当年修建独库公路的基建工程兵的一个班长。

那天，他和两名战士在雪线以上施工，突遇塌方，路被堵死。他们3人身处绝境，身上只剩一个馒头。他们相互推让了很久，谁也舍不得吃。

最后还是两位战友说服了作为班长的他。

他们说，班长，你吃了这个馒头才有力气下山去找人救援，我们也会得救。

于是，他怀揣一个馒头下山——这个馒头真救了他，他终于回到了部队营地。



## 长征

第6561期

## 微纪事

微乎，不是零碎是精粹

天刚蒙蒙亮，鲁西南卧龙山山下王官屯村的王老汉家，已经被一种喜庆的躁动声唤醒。

院子里，灯火通明。大喇叭里唱着豫剧《朝阳沟》，喜气洋洋。几天后就是王家大小子王荣祥娶亲的日子。按照当地风俗，热情好客的村民们会来捧场架势，让喜事办得热热闹闹。

某连副指导员王荣祥手里攥着刚批下来的婚假条，很是喜悦。两年前，他回家探亲，与育英小学教师张玉芳订了婚。今年，经双方家长商定后，打算让他们抓紧结婚。

连队训练场上的口号声震天响。“紧急集合！”连长的声音突然传来。

“同志们，”连长声音洪亮，“上级来了命令，9月3日，要举行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大阅兵。到咱们展示的时候了！”

王荣祥心跳得很快。天安门广场上那激动人心的场面在他脑海中浮现。

## 推迟的婚礼

■张恒涛

“经组织讨论决定，我们连队要抽部分同志参加阅兵。下面是名单……”

听到自己的名字后，王荣祥激动万分。但紧接着，他又想到几天后的婚礼，喜悦瞬间被愧疚所替代。

散会后，王荣祥掏出手机。“玉芳，”他嗓子发干，“我暂时回不去了。”

“咋啦？出啥事了？”

“我要去参加阅兵了。”

电话那头传来一声惊呼：“你要去北京？”

“是的。咱的婚期需要推迟了。”王荣祥内心十分忐忑，他知道婚礼筹备已久，双方家人也为此付出了很多。

“这算个啥！你能被选上，是咱全家的荣耀！”

王荣祥眼眶发热，那头玉芳又说：“国家的事是大事。你能选上，说明你行！我骄傲着呢！”

挂掉电话，王荣祥望着飘扬的国旗，心头热乎乎的。他又看看手中的婚假条，仔细折好揣回兜里。

祥城老家，玉芳撂下电话就往未来公婆家跑。

“叔！婶！”她人还没进门就喊开了：“荣祥不回来了。”

王老汉闻声惊得抬头：“咋啦？”玉芳脸上笑开了花：“他要去参加阅兵了！”

“阅兵？去天安门？”王老汉问。荣祥娘眼睛瞪得老大：“祥儿要去北京？”

“可不嘛！”玉芳重重点头。

王老汉猛地一拍大腿：“好小子！真争气！”

荣祥娘眼中含泪：“这孩子有出息……送他当兵，对了！”

好消息像长了翅膀似的飞遍全村。村支书带着干部到王家，说王荣祥是全村的光荣，是这片黄土坡里飞出的金凤凰。

训练休息时，王荣祥给家里打电话。娘说：“村里人都夸你给咱村争了光。你要好好练，争气啊！”王老汉抢过手机，嗓门洪亮：“儿啊，好好练，练出精气神，到时候俺都在电视前头看着你呢！”玉芳的声音温柔得像山泉水：“家里都好，别惦记。天热，你要多保重！”

挂掉电话，王荣祥觉得浑身又充满了劲儿。

阅兵那天，王老汉他们的眼睛都不敢眨，唯恐找不到王荣祥。

“那儿！那儿！第三排第二个！”玉芳眼尖，立马认出了心上人。

荣祥娘激动地抹眼泪：“瘦了，更精神了！”

王老汉腰板挺得笔直，声音发哽：“好小子，真争气！”

听着雄壮的进行曲，玉芳给王荣祥发了条信息：

“亲爱的祥：我为你为荣。明天我要给孩子们上一堂课，让他们记住中华民族抗击日本侵略者的历史。我要告诉孩子们，要珍惜当下，以祖国为荣；更要接过先辈们的接力棒。——爱你的芳”

婚礼虽然延期，真情更加炽烈。待那荣光时刻过后，他们将奔赴另一场璀璨的仪式——奔向那因等待而愈发荣耀的婚礼！